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5-069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公司股东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华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在上述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980,26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不含公司已回购股份）的1.45%。

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收到神华投资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结果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神华投资在本次减持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7,980,268	1.44	7,980,268	1.44
---------------	---------	-----------	------	-----------	------

(二) 其他相关说明

- 1、神华投资的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神华投资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形，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 3、神华投资本次减持严格遵守其做出的对公司股份锁定与减持的相关承诺。
- 4、如神华投资有后续的减持计划，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神华投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1 日